

工程编号：44039420250714002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一期医技住院楼外走廊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25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按“第三章 附件 1”格式要求提供) 2、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按“第三章附件 2”格式要求提供)
2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	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同类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5 项计取) 1、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业绩需列表汇总,汇总表需体现出工程名称建设单位、项目类型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 或竣工验收时间、是否在建项目等内容,(按“第三章附件 3”格式要求提供)
3	近 3 年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工程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前 3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按“第三章附件 4”格式要求提供)

1、企业基本情况
附件：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31000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贻建 13798538858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14 日	企业总人数	177 人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营业执照 (副本)		二维码	
名称	深圳大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1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 信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怡建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19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侧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069266640P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26062

有效期: 2030年06月1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5年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6956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有效期: 至2026年07月06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30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7232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6月30日至2026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30日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069266640P),法定代表人:(吴贻建,440582198705096330),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吴贻建 同志，现任我单位 总经理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签发日期：2025 年 07 月 22 日

单位：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男 年龄：38 工作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069266640P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壹级

兼营（产）：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2、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

附件3: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潮州市郁锦香大酒店装修改造工程，合同金额：130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03. 11（合同签订时间）；
2、工程名称：数科大厦，合同金额：12533. 86659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05. 29（合同签订时间）；
3、工程名称：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合同金额：6374. 49672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12. 16（竣工验收时间）；
4、工程名称：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3011. 39842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09. 13（合同签订时间）；
5、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 2 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合同金额：1114. 31603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03. 14（竣工验收时间）。
（注：若为在建工程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已竣工的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一、潮州市郁锦香大酒店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MH-2024-3-3

潮州市郁锦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 潮州市郁锦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签定地点: 潮州市郁锦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项目部
签定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潮州市郁锦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潮州市郁锦香大酒店装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潮州大道北段郁锦香大酒店
3. 工程立项备案批准代码: 2305-445100-04-05-11949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招标方式: 本工程项目由发包人采取自行内部议标方式择优

录取

6. 工程内容: 酒店室内外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等;

7.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8.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暂定 36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9.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并达到五星级酒
店验收合格标准;

执行国标安全生产施工 质量体系标准。

三、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万元整(¥ 130, 000, 000.00 元整),

(经发包人考察承包人综合实力后调整工程量, 具体标段施工内容
以发包人进场通知书确定工程量及施工界面内容为准, 最终以实际
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2. 付款方式:

(1) 工程预付款: 乙方施工管理人员、设备到场并完成驻地
建设后 8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 5% 预付款, 再过 15 天内支付第二笔 5% 预

付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

①本项目按工程月进度支付工程款,甲方支付审核实际完成工程量产值的 75%;

②工程完工工人退场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实际结算总工程量产值的 85%;

③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审核累计总工程量产值的 90%;

④竣工结算完成审查核定且竣工资料提交甲方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

⑤预留质量保修金为审定金额的 3%,在质保期满两年后如无质量问题 10 天内支付完毕;

⑥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按定额计算(¥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定额计价, 综合单价合同。

四、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另定。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招(议)标文件、评审通知书及附属工程原则;
- (6) 其他合同文件。

(7)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等书面协议)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甲乙双方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潮州市郁锦香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酒店装修项目部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实属在双方充分了解熟知的情况下签订，双方公司盖章及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有效，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工通知书一周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对该项目壹仟万元人民币的银行保函，交付给甲方保存，合同正式生效。以诚信守则，各负其责，圆满完成该合同项目工程。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正本 2 份，副本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贵联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贵建

法定代表人: 吴贵联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发包人账户名称：潮州市郁锦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潮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城支行
账 号：80020000014831180
法定代表人：吴贵联
基本存款账户编码：J5869002910701
乙方公司账户名称：_____



二、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

1.1.1.9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二、数科大厦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4 年 04 月 28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数科大厦（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25,338,665.90 元。

工 期：584 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孟翠兰（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孙亮（签字）

2024 年 5 月 7 日

施工合同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PCT0920240520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数科大厦(曾用名: 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大厦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数科大厦(曾用名: 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大厦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西至清水河三路,南至环仓南路、东至博盈大厦,北至清水河。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约 46750.01 平方米,其中地上 35275.14 平方米(21F),地下 11474.87 平方米(-3F)。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 %;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 %; 集体资金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数科大厦施工图中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装修(精装修、幕墙、泛光除外)、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节能、建筑智能化(只预埋管线)及消防、人防、室外工程(含道路、门卫、园林绿化、市政给排水、高压配电、燃气、与其他建筑的地上和地下连廊)等施工图中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所有的细目及要求详见招标清单、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及合同其他文件。当工程承包范围有增减时,发包人以书面通知明确。承包人不能拒绝,并按本合同明确约定的结算办法进行结算,同时承包人不能因施工范围调整而提出任何索赔。具体施工界面及范围见合同专用条款后附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2月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84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584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584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伍佰叁拾叁万捌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 125,338,665.9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陆万柒仟壹佰肆拾肆元肆角肆分（¥ 2,367,144.4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壹拾叁万陆仟玖佰元（¥ 14,136,9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柒仟伍佰元壹角（¥ 467,500.1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黄阁坑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00039517407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和签字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致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 承包人：(公章)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JWNF8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
路 1028 号中设广场 A 栋 21 层 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72

电话： 0755-33529999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qianvanc@isoftstone.com 电子信箱： 1125105635@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支行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761467933405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三、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荣誉证书

2022/12/5

证书打印—深圳建筑业协会



www.szjzy.org.cn/administrator/pingyou/honorInfo.aspx?infoid=82&typeId=38#

1/2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105-440303-04-01-89716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1-07-28		证书序列号: 2021-1131 <table><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冠楚商业大楼装修工程</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1251号冠楚商业大楼</td></tr><tr><td>建设规模</td><td>13250 平方米</td><td>合同价格</td><td>6374.49672 万元</td></tr><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3">中晟科洋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td></tr><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td></tr><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tr><td>合同开工日期</td><td>2021-07-01</td><td>合同竣工日期</td><td>2022-12-31</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3">项目经理: 黄定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02709 项目总监: 王协勇 注册证书号: 00291211 范围: 首层的工程门厅、茶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套修面积为13250平方米, 范围为1-4层, 整体外墙粉刷面积为4418.95, 具体详见图纸。</td></tr><tr><td>变更登记</td><td colspan="3"></td></tr></table>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1251号冠楚商业大楼			建设规模	1325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374.49672 万元	设计单位	中晟科洋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7-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31	备注	项目经理: 黄定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02709 项目总监: 王协勇 注册证书号: 00291211 范围: 首层的工程门厅、茶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套修面积为13250平方米, 范围为1-4层, 整体外墙粉刷面积为4418.95, 具体详见图纸。			变更登记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1251号冠楚商业大楼																																									
建设规模	1325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374.49672 万元																																							
设计单位	中晟科洋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7-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31																																							
备注	项目经理: 黄定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02709 项目总监: 王协勇 注册证书号: 00291211 范围: 首层的工程门厅、茶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套修面积为13250平方米, 范围为1-4层, 整体外墙粉刷面积为4418.95, 具体详见图纸。																																									
变更登记																																										

变更通知书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通知书

GD-C1-31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修工程		
致：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因工作需要，对本项目有关人员作如下变更（调整）；现通知贵方，以便今后开展工作。 附件：变更（调整）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黄定天 2021 年 9 月 10 日				
变更（调整）前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黄定	项目管理	项目经理	
变更（调整）后	周明	项目管理	项目经理	

* GD- C1 - 316 *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FJYSG029T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125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1251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钢筋砼框架结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柒拾肆万肆仟玖佰陆拾柒圆贰角整（¥ 63744967.2 元）

总价包干范围：施工图（包括图纸及政府相关标准和规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零贰佰肆拾壹圆贰角整（¥ 1330241.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6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125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26232688P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青湖山庄青泉苑 2-4215 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卓楚伟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szguanchu@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华丽支行

账号: 770565221966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验收日期: 2024.12.1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 GD-E1-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红岗路1251号冠楚商业大楼	建筑面积	49849.3m²	工程造价	6374.496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4层		
	/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13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9/22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2105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主体结构改造设计单位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金 钢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方川
副组长	熊玮、季玉忠
组员	周明、周弟仔、阮军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辉洪	刘鑫、郑海洋、刘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庄燕生	罗剑锋、郑宁顺、吴贻城
工程质控资料	吴远林	卢鹏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9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9 </u> 项	共 <u> 6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9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9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13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3 </u> 项	共 <u> 7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1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 9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9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12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2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2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10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0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方川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川
2	肖辉洪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肖辉洪
3	庄燕生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庄燕生
4	季玉忠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负责人		季玉忠
5	阮军培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设计师		阮军培
6	熊玮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熊玮
7	刘鑫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		刘鑫
8	罗剑锋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安装)		罗剑锋
9	周明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明
10	周弟仔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弟仔
11	吴远林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吴远林
12	卢鹏奎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卢鹏奎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管理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等试验报告合格。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四、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94-01-014374008001

标段名称：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中标价：3011.398424万元

中标工期：31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邓良安



本工程于 2024-06-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03



查验码：JY2024082206225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06-YLHL-FB-241001

【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精装修工程】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4 年【9】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牵头方）：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C1201

法定代表人：庄勇

联系人：李芷君

联系电话：17875534170

电子邮箱：hcct@hcct.com.cn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成员方）：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联系人：吴逸庭

联系电话：15014030663

电子邮箱：595851571@qq.com

传真：0755-28990286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3 年 3 月 30 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

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平湖街道新南社区平安大道东侧、东侧紧邻新南路、与轨道站点（10 号线平湖站）距离 500 米。

工程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5028.2 m²，拟新建 350 张养老床位，其中护理型床位 280 张、非护理型床位 70 张。拟新建 1 栋地下 2 层、地上 13 层的综合楼，建筑高度 50m，配套建设室外晾晒场、运动区、大门及岗亭、道路广场、绿化、围墙等其他设施；新建总建筑面积 26336 m²（其中地上 19806 m²、地下 6530 m²，设地下停车位 109 个、地上停车位 2 个）以上内容。

主体建筑地上部分主要功能为护理型照料单元、自理/半自理老人生活单元、重度失能老人护理单元、卫生保健及康复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员工值班休息区、公共就餐空间、多功能厅等，地下室主要为厨房、地下人防车库、设备用房以及太平间、垃圾暂存点等用房。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准的范围及发包方确认的实施范围为准。

建筑面积：26336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3〕93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园建工程(含周边慢行系统)、绿化工程(含周边慢行系统)、直饮水工程、室内外标识工程、厨房固定设施设备采购、洗衣房固定设施设备采购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

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园林景观工程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标识工程、厨房设施设备采购及装修工程、洗衣房设施设备采购及装修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 09 月 04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 07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13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配合总包单位申报省优）。工程质量合格，并符合项目整体质量目标，配合达到省优质工程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符合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壹拾壹万叁仟玖佰捌拾肆元贰角肆分(¥30113984.24元)，不含税合同价为：¥27627508.47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9%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元整(¥172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发包人 4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 2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9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牵头方）（公章）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C1201
法定代表人：庄勇
委托代理人：庄光强
电 话：13902936771
传 真：0755-26500978
开 户 银 行：浦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 号：79090154740016536
邮 政 编 码：518054



承 包 人：（成员方）（公章）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吴逸庭
电 话：1501403066
传 真：0755-2899028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524
邮 政 编 码：518172



五、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7-50-01-014293002001

标段名称: 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14.316031万元

中标工期: 7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萧亮云



本工程于 2022-05-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2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3

查验码: 255059053605756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丁龙发

施工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包含两个幼儿园的装修改造，分别为：平湖街道金御雅园幼儿园，用地面积2700平方米，规划9班幼儿园。现状为三层独立毛坯建筑，建筑高度10.8米，装修改造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室外面积1900平方米。宝龙街道御景半山幼儿园，占地面积3600平方米，规划12班幼儿园。现状为三层独立毛坯建筑，建筑高度12.4米，装修改造建筑面积3200平方米。户外面积253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包含两个幼儿园的装修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壹拾肆万叁仟壹佰陆拾元叁角壹分
(¥ 11143160.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玖仟伍佰柒拾肆元贰角捌分

(¥ 189574.2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圆整 (¥ 60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承包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8990286

传真：

传真：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24

竣工验收报告

82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金御雅园等2个幼儿园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宝龙街道	建筑面积	5600m2	工程造价	1114.316 031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50-01-01429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440307-50-01-01429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志勇
副组长	卢普胜
组员	肖银柱、萧亮云、任翠、李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志勇	卢普胜、肖银柱、萧亮云、任翠、李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志勇	卢普胜、肖银柱、萧亮云、任翠、李琳
工程质控资料	何志勇	卢普胜、肖银柱、萧亮云、任翠、李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志高	龙岗区教育局	负责人		何志高
2					
3					
4					
5					
6	卢耀生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卢耀生
7					
8					
9					
10	王大为	广东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大为
11					
12					
13					
14					
15					
16					
17	萧嘉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萧嘉
18	陈境保				陈境保
19	任军	金御雅园幼儿园	园长		
20	李河	锦泰东山幼儿园	园长		李河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本工程质量、原材料检测及实体检测等各项均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符合归档要求，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1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
姓名: 蔡亮云
执业资格注册证书编号: 粤2442019202001404(00)
2026.01.14
深圳建安置业有限公司

3、近 3 年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

附件 4：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优秀	2024. 12. 28	
2	大鹏办事处老旧小区(龙岭花园)改造工程	优秀	2025. 04. 23	
3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优秀	2023. 07. 18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一、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9月22日至2024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项目负责人	周明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6374.4967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实际工期	118(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4年12月28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9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二、大鹏办事处老旧小区(龙岭花园)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大鹏办事处老旧小区(龙岭花园)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王小标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1287.148205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1月28日	合同工期	150(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5年4月23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9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三、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广州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广州悦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6月25日至2023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项目负责人	郑淦文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3752137.65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实际工期	15(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3年7月18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2023年7月18日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2023年7月18日	
4	进度控制		15	2023年7月18日	
5	配合与服务		10	2023年7月18日	
6	资金支付		9	2023年7月18日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 (总分 $N \geq 90$ 分) ☐ 良好 ($80 \leq N < 90$ 分) ☐ 中等 ($70 \leq N < 80$ 分) ☐ 合格 ($60 \leq N < 70$ 分) ☐ 不合格 ($N < 60$ 分)				
备注					